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房屋局
Instituto de Habitação

公 告

【第 157/2012 號】

鑒於下列經濟房屋申請輪候家團已獲甄選，茲公示通知有關家團代表：

申請表編號	姓名	申請表編號	姓名
*107537	*馮曉智	*56503	*喻曉孝
86648	呂志達	*70457	*陳碩欣
*88856	*梁志華	79738	鄧紹妍
103367	陳練卿	103965	羅燕萍
*51902	*REINALDO NOGUEIRA CHAN	92585	陳秀媛
111770	崔智文	93198	柯麗珊
80188	鄭盛國	111686	彭玉芳
*97264	*周潤標	103325	蕭燕華
*80254	*黃子聰	90416	李凱兒
93612	黃嘉棋	52733	戴勝榮
51830	廖慧珊	90927	鄭婉萍
104601	李少芬	106518	鄭錦洋
89560	關志剛	72921	陳穎怡
110519	高婉霜	80594	黃佩詩
82714	梁均豪	119959	麥家玲
*112205	*許家廉	101675	呂雅青
113614	鄭志駒	118379	楊臻榮
74125	黃健仁	*103173	*林狄山
91430	關華龍	118981	盧熾輝
78663	黃家儀	80564	陳靜靜
*88638	*胡敏婷	122453	袁建雯
*112208	*關美好	84396	姚向前
117946	吳志雄	75023	曾翠儀
119073	梁競熙	102700	謝偉峰
86868	袁美蓮	92739	馬永恆

103138	趙堅梅	51944	鄭華祿
126781	呂筠慧	52870	黃美鳳
74408	黃永雄	*116822	*陸瑩芝
*127546	*PEREIRA ALBERTINA	*111116	*冼惠玲
*91690	*高曼薇	87667	傅鳳玲

根據 6 月 26 日第 26/95/M 號法令第十二條的規定，房屋局已透過公函作出通知，上述家團代表應按照有關公函約定的時間，於 2012 年 6 月 14 日親臨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房屋局（鄰近北區中葡小學），選擇可供發售的路環區二房一廳（T₂）類型的經濟房屋單位。

屆時上述輪候家團必須攜同下列指明證明文件的正、副本，以便重新審查是否符合申請購買經濟房屋的要件。若有關資料影響上述輪候家團現時的購買單位資格或家團結構出現變動，房屋局必須即時中止選擇經濟房屋的程序：

1. 所有列於經濟房屋申請表內的家團成員及其配偶（若有）的身份證明文件；
2. 結婚證書（適用於已婚人士。倘於最近三個月內曾遞交至房屋局，則可無需再次遞交）；
3. 經填妥及簽署的經濟房屋家團資料申報表。

根據經第 25/2002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上述法令第十三條第二款的規定，倘上述輪候家團沒有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攜同上述文件到場選擇房屋或無意取得任何當時可供選擇的經濟房屋單位，且缺乏合理解釋，則喪失選擇的權利，且輪候名次將自動轉列於總輪候名單的末尾；又或經審查所遞交的資料後發現不符合申請的要件，獲甄選家團將從總輪候名單中除名。

* 屬第二次召集，倘沒有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攜同上述文件到場選擇房屋或無意取得任何當時可供選擇的經濟房屋單位，根據經第 25/2002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上述法令第十四條 a) 項及第 10/2011 號法律第六十條第五款(二)項的規定，獲甄選家團將從總輪候名單中除名。

為讓獲甄選家團詳細了解可供發售經濟房屋單位的資料，房屋局已隨公函附上該等單位的售樓說明書、價目表、補價比率、注意事項、實地參觀單位的開放時間及地點等資料。倘獲甄選家團在約定日期前七日仍未收到房屋局發出的公函，可於辦公時間內前往房屋局（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或致電 2859 4875。

局 長

譚光民

2012 年 5 月 25 日